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1BJL023) 最终成果

我国劳动者报酬提高 和规范研究

王云中 等/著



WOGUOLAODONGZHE
BAOCHOUTIGAO
HE GUIFANYANJIU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非外借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1BJL023）最终成果

江苏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基地成果

南京财经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成果

我国劳动者报酬提高和 规范研究

王云中 等/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国劳动者报酬提高和规范研究/王云中等/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7. 3

ISBN 978 - 7 - 5141 - 7830 - 2

I. ①我… II. ①王… III. ①劳动报酬 - 研究 - 中国 IV. ①F249. 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46057 号

责任编辑: 王东岗

责任校对: 王苗苗

版式设计: 齐 杰

责任印制: 邱 天

我国劳动者报酬提高和规范研究

王云中 等/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2.75 印张 250000 字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7830 - 2 定价: 4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1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 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前 言

本书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我国劳动者报酬的基础理论、社会功能和规范、提高途径研究”(11BJL023)的最终成果。

长期以来,我国劳动者报酬占GDP比重偏低,并产生了一系列负面影响,引起了广泛关注。有关研究虽取得了很好的成绩,但也存在一定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深化:一是关于劳动者报酬本质的基础理论,如马克思的劳动报酬理论和西方经济学的劳动报酬理论各说各话,互相对立、互不认同、难以统一。二是关于提高劳动者报酬的依据的研究,既有研究对于提高劳动报酬的理论依据和实践标准的研究还很缺乏,没有明确提出和概括应该把劳动者报酬的社会功能作为提高劳动者报酬的重要依据。三是关于劳动者报酬提高途径的研究,还缺乏对于企业经营和就业的影响及劳资关系和谐等方面的考虑。同时,对于我国劳动报酬近年来进入上升通道,进一步提高劳动报酬,应该根据影响我国劳动报酬占比偏低的环境和因素发生的变化,抓住我国目前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与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等改革和发展的历史机遇,总结、完善和创新提高劳动报酬的措施等研究,还显不足。四是有关公有制经济中劳动者报酬的规范研究,还存在着对国有垄断持有否定观点的模糊认识,还缺乏对国有经济收入分配理论的进一步创新,如国有经济在进行按劳分配之前的扣除部分,还应考虑不同行业的收入分配水平和社会公平等。

从我国劳动者报酬的实际和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来看,我国劳动者报酬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在全国范围或私营经济范围内,劳动报

酬偏低；另一种情况是，在国有垄断行业中劳动报酬偏高。在私有制经济中主要是劳动者报酬提高的问题；而在国有垄断行业中则是对劳动者的偏高报酬进行规范的问题。因此，课题在研究和撰写上也相应分成了两部分内容。即第一部分是对全国范围或私有制经济中的劳动报酬提高的相关问题的研究；第二部分是对国有垄断行业偏高的劳动报酬规范的相关问题的研究。

第一部分：对全国范围或私营经济中劳动报酬提高的相关问题研究

1. 提出应该把劳动者报酬的社会功能作为当前中国劳动者报酬界定的重要依据。劳动者报酬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同时兼有重要的社会功能。劳动者报酬的社会功能，我们界定为劳动者报酬水平对于劳动者自身和家庭及整个经济社会运行和发展的影响作用，即劳动者报酬水平的高低，不仅关系到劳动者及其家庭生活水平的高低，关系到劳动力生产和再生产，而且还对整个经济运行、社会发展、社会公平以及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的影响作用。劳动者报酬的绝对水平和相对水平形成了一个社会最基本的利益格局，决定了一个社会处于矛盾、和谐或公平等不同的社会状态，决定了一个社会最基本的运行和发展的质量，体现了社会绝大多数成员或全体社会成员的根本利益。因此，劳动者报酬具有重要的社会功能。而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的劳动者报酬则往往不能自发地发挥其正面的积极的社会功能。这就要求我们把劳动者报酬的社会功能作为调节和界定工资水平的重要依据，对劳动者报酬水平加以适当干预。

2. 构建了劳动报酬社会功能工资决定模型。马克思经济学的劳动力价值工资理论、西方新古典经济学的边际生产力工资理论、利润分享工资理论等，在解释私有制经济中的劳动者报酬方面，都具有一定的优势，同时又都有一定的局限性。本文以劳动者报酬社会功能工资理论为标准，以马克思经济学的劳动力价值工资理论为起点，综合新古典经济学的边际生产力工资理论和利润分享工资理论，构建劳动者报酬社会功能工资模型，为提高我国私有制经济中的劳动者报酬提供理论基础。

3. 通过实证分析证明我国私营工业企业劳动报酬具有适度提高空间。

采用数据,从社会功能工资理论出发,以劳动者的劳动要素贡献为依据,以不影响企业正常运营发展为约束,对劳动分享企业利润从而劳动报酬提高的幅度做了实证研究。研究表明,目前我国私营工业企业劳动报酬实际水平高于以农村为标准的劳动力价值水平,低于以城市为标准的劳动力价值水平,也低于劳动要素的贡献水平。私营工业企业的劳动报酬偏低。从我国目前的私营工业企业的实际盈利情况来看,企业完全有能力把盈利的一部分作为分享利润为劳动者追加工资,劳动报酬具有一定的提高空间。

4. 通过实证分析指出适度提高劳动报酬从总体上有利于宏观经济发展。采用1981~2012年人均货币工资、国内生产总值、消费总额、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出口总额、实际利用外资总额、企业盈余总额、就业总人数等相关宏观经济指标,实证研究我国劳动报酬提高对宏观经济的影响。结果表明,至目前,我国消费对劳动报酬的弹性远大于投资和出口对劳动报酬的弹性,劳动报酬提高带来的对经济增长的消费需求拉动效应大于投资和出口的下降效应;劳动报酬的提高尚未对就业、利用外资和企业盈余等产生明显的负面影响。因此,目前适度提高劳动报酬从总体上有利于宏观经济的发展。

5. 研究了劳动报酬进入上升通道后进一步提高的措施。劳动报酬近年来进入上升通道,但占比重仍然偏低,负面影响仍然明显。进一步提高劳动报酬,应依据劳动者报酬的社会功能,结合影响我国劳动报酬占比偏低的环境和因素发生的变化,抓住我国目前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与产业结构调整等改革和发展的历史机遇,总结、完善和创新提高劳动报酬的措施。包括:提高劳动者的素质和技能,促进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拓展劳动报酬进一步上升的空间;落实和完善工资协商、工资指导线、最低工资制度等政策措施,为劳动报酬提高提供制度保证;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扩大按劳分配的实施范围,为提高劳动报酬提供引领和示范作用;发展小微企业,扩大劳动就业空间,提高劳动报酬的总量和比重等。

第二部分:对国有垄断行业劳动报酬规范的相关问题研究

6. 提出我国国有垄断基本上属于具有积极作用的适当垄断。根据对

经济效率和社会福利的作用不同，在市场结构的一般层面，把垄断区分为两种不同性质和作用的垄断，即具有积极作用的适当垄断和具有消极作用的不当垄断。目前我国国有垄断企业的垄断类型主要为自然垄断和少量的行政垄断，大多数垄断主要表现为由规模经济和较高市场集中度所带来的客观上的进入壁垒和控制价格，而不是人为地设置进入壁垒和抬高价格。因此，我国国有企业中的垄断，基本上表现为具有积极作用的合理的适当垄断。解决国有企业中的高收入问题，措施不在于私有化，而在于规范。

7. 制定了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规制模型。根据我国目前的市场结构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关系的实际，借鉴西方经济学教科书和发达国家规制自然垄断行业收入分配的理论和方法，制定出适合我国情况的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规制模型。其具体做法为：以劳动者劳动要素的劳动贡献为依据，并兼顾与处于不同市场结构中的一般竞争性行业职工的收入分配公平，确定国有垄断行业的按劳分配报酬水平，以资本要素的贡献并兼顾社会平均利润率确定国有资本的收益率水平，构建国有垄断企业的职工工资、企业利润和销售价格的收入分配联合规制模型，以求既解决国有垄断行业的过高收入问题，又能实现与其他行业相比较的收入分配公平问题。

受到本书作者水平的限制，本书肯定会存在这样那样的不足，欢迎给予批评指正，在此我们深表感谢！

王云中

2016年10月30日

于南京财经大学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演变历程及国际比较 / 1

- 一、概念界定与相关说明 1
- 二、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的变化过程 5
- 三、劳动者报酬份额的国际比较 16

第二章 提高劳动者报酬问题研究文献述评 / 22

- 一、目前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比是否偏低 23
- 二、劳动者报酬偏低或持续走低的原因 24
- 三、提高劳动者报酬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30
- 四、提高劳动者报酬的措施 32
- 五、评价与展望 34

第三章 社会功能依据：当前中国劳动者报酬的界定 / 38

- 一、劳动者报酬具有重要的社会功能 39
- 二、劳动者报酬的性质和水平从根本上说是由社会经济关系决定 43
- 三、把社会功能作为界定我国现阶段劳动者报酬的重要依据 45

第四章 社会功能工资模型的构建 / 49

- 一、几种工资理论及其评价 50

二、几种工资理论的综合：构建社会功能工资模型	67
------------------------	----

第五章 我国私营工业企业劳动报酬提高幅度研究 / 74

一、绪论	74
二、劳动力价值水平测算	77
三、劳动要素贡献测算	82
四、劳动报酬提高幅度测算	86
五、结论	91
六、本章内容进一步研究展望	93
附：内蒙古黄河铬盐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员工持股提高职工工资的案例	93

第六章 我国劳动报酬提高对宏观经济影响的实证分析 / 99

一、引言	99
二、劳动报酬提高对宏观经济影响的实证分析	101
三、情景模拟分析	112
四、结论	113
附：相关宏观经济数据表	114

第七章 劳动者报酬进一步提高的措施研究 / 116

一、我国劳动报酬近年来进入上升通道，但劳动者报酬占比仍然偏低	116
二、劳动者报酬水平进入上升通道的原因	119
三、劳动者报酬进一步提高的措施	123

第八章 我国国有垄断的性质、特点和作用 / 135

一、引言	135
二、区分两种不同性质和作用的垄断	137
三、我国国有垄断企业的垄断性质、特点和作用	141

四、结束语	145
-------	-----

第九章 国有垄断行业高收入分析 / 146

一、国有垄断行业与一般竞争性行业工资差异	146
二、模型方程及分析	154
三、国有垄断行业职工高收入的成因及影响	161

第十章 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规制研究 / 164

一、相关规制模型的评价与问题的提出	164
二、我国目前的市场结构与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关系的特点	169
三、国有垄断行业收入分配规制模型的构建	175
四、结束语	179

参考文献	180
------	-----

后记	194
----	-----

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演变历程及国际比较

一个时期以来，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总产出 GDP 的比重备受关注。本章采用多种视角和维度对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比进行测算和比较。包括：采用国家统计局给出的数据，对在初次分配中我国劳动者报酬占 GDP 的比重，包括全国范围的劳动者报酬份额、分产业的劳动者报酬份额、分区域的劳动者报酬份额进行测算；采用经过调整的中口径劳动者报酬数据对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比进行测算；对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与其他相关国家进行国际比较等。并得出了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比始终处于较低水平的结论。

一、概念界定与相关说明

（一）相关概念界定

1. 劳动者报酬概念界定

劳动者报酬范围和概念的界定，目前主要有三种方法，即宽口径、窄口径和中口径的界定方法。三种界定方法的共同点是都包含雇员报酬，即受雇就业者所获得的劳动报酬；区别是如何划归自我雇佣的个体劳动者的收入。这种自我雇佣的个体劳动者收入中既有个体劳动者自己参与劳动的收入，也

有非劳动收入，即资本收入和风险收入，是一种混合性的劳动经营收入。宽口径的界定方法，把劳动者报酬界定为是指雇员报酬与自我雇佣的个体劳动者的全部收入之和。窄口径的劳动者报酬仅指雇员报酬，不包括自我雇佣的个体劳动者的收入。而中口径的劳动者报酬的界定则既包括雇员报酬也包括个体劳动者的混合收入中的劳动收入，但不包括个体劳动者的非劳动收入。

从我国的实际情况来看，宽口径与窄口径的劳动者报酬定义和数据均不利于反映我国劳动者报酬的真实情况。宽口径的定义和数据没有把个体收入中的非劳动收入从劳动者报酬中排除，如果这部分收入被包含在劳动者报酬之中，劳动者报酬就会被高估。窄口径的劳动者报酬的定义和数据，完全排除个体劳动者的混合收入，也会使劳动者报酬会在一定程度上被低估，也不利于反映真实情况。因为我国与发达国家不同，正经历工业化和市场化的发展阶段，自我雇佣的个体劳动者的比例较高，个体劳动者的混合收入在我国总产出中的比例也处于较高水平，不同于发达国家已处于低水平且稳定状态^①。在这种情况下，排除个体收入中的劳动所得必然会压低我国劳动者报酬所占比例，同时按此比例进行国际比较也是有失偏颇的。鉴于宽口径与窄口径的劳动者报酬界定的缺陷，我们与大多数学者相同，认为中口径劳动者报酬数据更能够反映我国的劳动者报酬的真实情况。

2. 劳动者报酬份额界定

劳动者报酬份额，是指劳动者所能获得的劳动报酬在社会总产出中的比重。在目前的研究和讨论中，大多数学者采用国内生产总值（GDP）作为分母，少数学者采用国民收入（NI）作为分母。国民收入（NI）以世界平均水平来看，大致为国内生产总值（GDP）的90%（扣除10%的资本折旧）。为和大多数学者的研究接轨，我们的研究也选取国内生产总值（GDP）作为劳动者报酬份额的分母。劳动者报酬份额就是指劳动者报酬占GDP的比率。

^① 见张伟，张世斌．中国劳动报酬份额变动的非典型特征及其解释[J]．人口与发展，2012（18）：2-13．该文指出，经济越不发达，自雇部门比重越高。

(二) 劳动者报酬份额测算说明

1. 对劳动者报酬数据进行调整前和调整后两种测算

为了对我国劳动者报酬占比有一个全面准确的认识和便于国际间比较,我们将首先对国家统计局给出的我国劳动者报酬数据进行测算;而后我们将对国家统计局给出的我国劳动者报酬数据进行调整再进行测算。我们把对国家统计局给出的数据的测算称之为对调整前的我国劳动者报酬的测算;把对国家统计局的数据调整后进行的测算,称为调整后的测算。

调整前的劳动者报酬份额是由国家统计局给出的当年劳动者报酬总额与当年 GDP 总额相除后所得出的数据。1978 ~ 2003 年,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中把劳动者报酬的定义表述为:是指劳动者因从事生产活动所获得的全部报酬,包括劳动者以货币形式和实物形式获得的工资、奖金和津贴,还包括劳动者所享受的公费医疗、医疗卫生费、上下班交通补贴、单位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对于个体经济来说,其所有者所获得的劳动报酬和经营利润不易区分,这两部分统一作为劳动者报酬处理。^①从国家统计局对劳动者报酬的定义和实际给出的统计数据来看,其对劳动者报酬的界定是属于宽口径的范围。在 2004 ~ 2012 年,国家统计局对劳动者报酬的统计口径有所改变,把个体经济劳动性收入全部归于资本性收入;但由于没有把农林牧渔业收入所得全归于资本收入,改变后的劳动者报酬份额数据介于窄口径与中口径之间。

我们对国家统计局的数据调整后进行的测算,是选择中口径的数据。

对我国劳动者报酬数据进行调整前和调整后两种测算是出于两种考虑。一是为了使 1978 ~ 2012 年我国的劳动者报酬统计口径保持一致,实现纵向可比。由于 2004 年我国劳动者报酬数据有过调整,1978 ~ 2012 年调整前后劳动者报酬份额数据口径并不一致,如果仅就这一数据进行测算,将会影响对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变化趋势的认知。调整为中口径数据之后,就能克服

^① 见中国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核算司编《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历史核算资料:1952 ~ 1995 年》第 1104 页。

这一弊端,使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纵向更具可比性,更有利于做出正确的认识。二是出于国际比较的需要,实现横向可比。综上所述,由于我国 2004 年存在过统计口径调整,在这种情况下,将我国调整前的劳动者报酬份额与其他国家进行比较,可能会人为地拉大或缩小与其他国家的差距。选择与其他国家口径一致的数据进行国际比较,才能更有利于认识我国劳动报酬份额偏低问题。本书采取两个维度进行国际比较,一是仅包含雇员报酬的窄口径劳动者报酬数据的国际比较;二是中口径劳动者报酬数据的国际比较,以此实现横向可比。

2. 可得数据

目前国内学者研究中国的劳动者报酬份额问题主要依靠以下四种数据:(1) 三本国内生产总值核算资料,它们分别是《中国国内生产总值核算历史资料:1952~1995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核算历史资料:1996~2002 年》以及《中国国内生产总值核算历史资料:1952~2004 年》;(2) 1995 年以来的《中国统计年鉴》中的地区收入法国内生产总值构成数据;(3) 自 1992 年以来的《中国统计年鉴》资金流量表(实物部分);(4)《中国统计年鉴》中的投入产出表数据。本章旨在研究我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的劳动者报酬份额的变动趋势问题,需要选择时间跨度较长的数据支撑研究,上述四种数据中的前两种正好符合本章研究的要求。因此,以下的研究我们将依据这两种数据来源。

3. 测算方法

对国家统计局给出的数据的测算即对调整前的我国劳动者报酬的测算,我们采取如下劳动者报酬份额模型:

$$LS = COMP/GDP = (COMP_a + COMP_b)/GDP$$

式中,LS 表示调整前的劳动者报酬份额,COMP 表示调整前的劳动者报酬,COMP_a 表示调整前的农业劳动者报酬,COMP_b 表示调整前的非农业者劳动报酬。

对国家统计局的数据调整后进行的测算,即调整后的测算,我们采用的

中口径的劳动者报酬数据,既包括雇员劳动报酬,也包括个体劳动者的混合性收入中的属于劳动要素的收入。在个体劳动者的混合性收入中,多少应属于劳动报酬,多少属于资本性收入?我们将采用国内外学者通常采用的界定方法,即混合收入中的2/3属于劳动要素,1/3属于资本要素。当然我们也需要指出,这种界定方法只能是相对较好的方法,在实际中是不可能找到一种十分准确的界定个体经营混合收入的劳动贡献份额和资本贡献份额的方法的。正如《21世纪资本论》的作者托马斯·皮凯蒂所说:“无论从理论上还是实际上,都很难衡量资本收入比重。有些收入(例如非工资的个体经营收入和创业所得)很难拆分为资本收入和劳动收入。在有些情况下,如此比较甚至会产生误导”^①。根据这一界定,我们得到如下劳动者报酬份额调整模型:

$$LS_1 = \text{COMP}_1 / \text{GDP} = [(\text{COMP}_a - (1/3) * \text{Iam}) + (\text{COMP}_b - (1/3) * \text{Inm})] / \text{GDP}^{②}$$

式中, LS_1 指调整后的劳动者报酬份额, COMP_1 表示调整后的劳动者报酬, COMP_a 为调整前的农业劳动者报酬, COMP_b 为调整前的非农业劳动者报酬, Iam 表示农民的经营性收入, Inm 表示城镇居民的经营性收入。

二、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的变化过程

(一) 调整前劳动者报酬份额演变趋势

1. 调整前的总体劳动者报酬份额变动趋势

调整前的总体劳动者报酬份额是按照省际收入法核算出来的。具体计算步骤分为三步:第一步,加总31个省市自治区的劳动者报酬得到全国劳动者报酬(为保持数据口径的一致性,我们把重庆市并入四川省处理);第二步,同理,加总31个省市自治区的劳动者报酬、资本折旧、生产税净额以

① 托马斯·皮凯蒂. 21世纪资本论 [M]. 北京: 中信出版社, 2014: 200.

② 该模型已由赵洪山博士做出, 本书作者在这里略有改动。见赵洪山. 我国劳动者份额变动趋势研究 [D].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 2012.

及营业盈余得到全国的国内生产总值；第三步，将第一步的计算结果除以第二步的计算结果，便可以得到调整前的总体劳动者报酬份额。

通过对数据整理和计算，我们得到了调整前的全国劳动者报酬份额，并且把这个份额和我们计算得出的资本所得份额和生产税净额放在一张表里，来观察它们的走势。见表 1-1。

表 1-1

调整前劳动、资本、政府各自所得份额变化趋势

单位：%

年份	劳动报酬	资本所得	生产税	年份	劳动报酬	资本所得	生产税
1978	49.66	37.53	12.81	1996	51.21	35.89	12.89
1979	51.38	36.4	12.22	1997	51.03	35.32	13.65
1980	51.15	36.73	12.13	1998	50.83	34.92	14.26
1981	52.68	35.41	11.91	1999	49.97	38.14	14.89
1982	53.57	34.81	11.62	2000	48.71	35.99	15.31
1983	53.54	34.87	11.59	2001	48.23	36.13	15.63
1984	53.68	34.52	11.79	2002	47.75	36.65	15.59
1985	52.79	35.15	12.06	2003	46.16	38.07	15.77
1986	52.75	34.73	12.52	2004	41.55	44.39	14.06
1987	51.96	35.55	12.49	2005	41.4	43.67	14.93
1988	51.67	35.26	13.07	2006	40.61	44.83	14.56
1989	51.65	35	13.35	2007	39.74	46.1	14.16
1990	53.38	33.51	13.11	2008			
1991	52.03	34.66	13.31	2009	46.62	39.87	13.51
1992	50.04	36.55	13.42	2010	45.01	42.12	12.87
1993	49.49	38.83	11.68	2011	44.94	42.15	12.92
1994	50.35	37.65	12	2012	45.59	41.55	12.86
1995	51.44	36.29	12.27				

资料来源：1978～1992 年数据取自《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历史核算资料：1952～1995 年》；1993～2004 年数据取自《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历史核算资料：1952～2004 年》；2005～2012 年数据取自《中国统计年鉴：2006～2014 年》；其中 2008 年数据缺失。

为了更好地观察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我国调整前的劳动者报酬份额、资本所得份额（资本所得份额 = 固定资产折旧份额 + 营业盈余份额）、生产税净额份额走势，我们将表 1-1 中的数据导入到面积图 1-1 中，并将劳动者报酬份额、资本份额、生产税净额份额的总比始终为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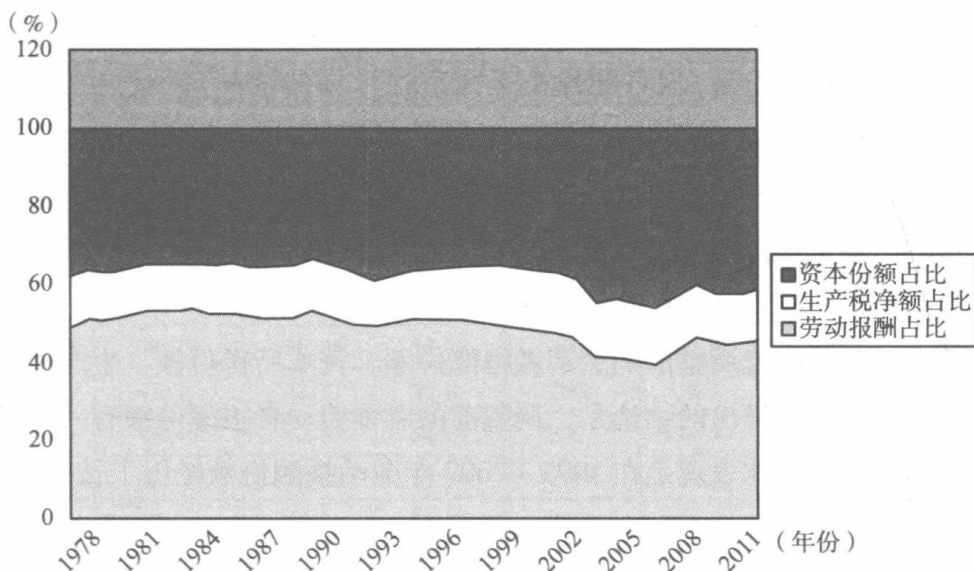


图 1-1 1978 年以来在初次分配中劳动报酬、资本所得、生产税净额比例

图 1-1 表明了各年劳动者报酬份额、资本所得份额、生产税净额的走势。1978 年以来调整前的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大致经历了上升（1978 ~ 1984 年）、震荡（1985 ~ 1994 年）、下降（1995 ~ 2007 年）、稳定（2009 ~ 2012 年）的 4 个阶段，并且有着显著的下降过程，其最高值 53.68% 与最低值 39.74%，下降了近 14%。反观资本所得份额与生产税净额份额，我们发现资本所得份额就总体趋势而言经历了逐步上升的过程，其最低值 33.51% 与最高值 46.1% 相差 12.59 个百分点。而生产税净额份额波动幅度不大，其最低值与最高值仅差 4 个百分点左右。我国的生产税净额在 GDP 中的比重一直占着 10% 以上，这一比例显著高于国外水平。

图 1-1 中我国劳动者报酬份额变化呈现四个阶段。第一阶段，劳动者报酬份额的上升趋势较为清晰，从 1978 年的 49.66% 到 1984 年的 53.68% 大致上升了 4 个百分点，并且在这一阶段伴随着资本所得份额与生产税净额份额的同时下降。第二阶段，从 1985 ~ 1994 年，劳动者报酬份额分别经历了短期的下降、上升又下降的震荡期，但是其最大振幅仅为 2.75 个百分点。在此阶段，资本份额与生产税净额份额也经历了从上升到下降不断转换的震荡期。第三阶段，即 1995 ~ 2007 年，劳动者报酬份额经历了长达 13 年的下降时期，其下降幅度达到了 11.7 个百分点，直接使得劳动者报酬份额从